

军队转业干部培训试用教材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精神文明

国务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办公室组织编写

劳动人事出版社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精神文明

主编 周旭昌

劳动人事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中街12号)

北京新源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125印张 283千字

1987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ISBN 7-5045-0082-8/D·017 统一书号：3238·271

印数：1—35200册 定价：2.10元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一支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干部队伍。因此，有计划地、大规模地培训干部，已成为全党的一项重要战略任务。军队转业干部有较好的政治素质和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但是由于工作性质、对象和环境的转变，他们一般都缺乏新工作岗位所需要的专业知识。为了尽快使他们适应地方工作需要，充分发挥聪明才智，上岗前对他们进行专业培训显得尤为迫切和必要。

自 1977 年 邓 小平同志提出对转业干部进行专业培训以来，培训工作取得很大成绩，并且逐步走向正规化、制度化，已成为我国军转安置和干部教育中的一项重要制度。为适应转业干部特点，突出专业内容和面向现代科学知识的原则，组织编写和出版一套党政、工交、财贸、政法及其它门类的转业干部培训试用教材。教材分为专用和通用两种，相互配套，供各类专业培训班使用。还可供从事有关专业的干部培训和自学之用。

这本《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精神文明》属通用教材，可供党政、工交、财贸、行政管理等转业干部培训班使用。本书由周旭昌、陈必峻、金嘉振、李庭辉、祖强、周安佰、扈海鹏编写，李乾亨审稿。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江苏省军转办

和中共江苏省委党校的大力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编写军队转业干部培训教材是第一次尝试，缺乏经验，
加之时间较短，本书难免有错误和不足之处，希望有关专家、学者和从事培训工作的同志以及使用本书的同志多提宝贵意见，以便进行修改，使之日臻完善。

国务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办公室

1987年4月15日

目 录

| | |
|-------------------------|-----|
| 绪论 | 1 |
|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 | 6 |
| 第一节 商品经济的一般原理 | 6 |
| 第二节 商品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 | 17 |
| 第三节 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本质及其过程 | 21 |
| 第四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 | 38 |
|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公有制基础 | 43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本特征 | 43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劳动过程的性质和特点 | 53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完善和发展 | 60 |
| 第三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有计划发展 | 71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有计划发展的必然性 | 71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计划经济的关系 | 81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计划体制 | 90 |
| 第四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企业的生产经营 | 99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企业行为 | 99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活力的增强和企业行为合理化 | 109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企业的经济责 | |

| | |
|-----------------------------------|------------|
| 任制 | 116 |
| 第五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市场 | 125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的作用 | 125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市场体系 | 129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的计划性 | 137 |
| 第六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国家对经济的宏观管理 | 143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国家对经济宏观管理的必要性和职能 | 143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国家管理经济的手段 | 151 |
| 第三节 充分发挥城市在国家管理经济中的作用 | 164 |
| 第七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劳动者的劳动报酬和生活消费 | 170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根本目的 | 170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 179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劳动者的的生活消费 | 194 |
| 第八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对外经济关系 | 204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客观必然性 | 204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主要形式 | 209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发展对外经济关系 | |

| | |
|---|------------|
| 的基本原则 | 226 |
| 第九章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战略 | 229 |
| 第一节 我国经济发展战略的历史性转变 | 229 |
| 第二节 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和战略措施 .. | 241 |
|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 模式 | 248 |
| 第十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与精神文明建设 | 256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对精神文明建设 的作用和要求 | 256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商品经济发展 的作用 | 263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方针和任务 .. | 272 |
|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理想建设 | 280 |
| 第一节 商品经济条件下理想建设的重大意义 .. | 280 |
| 第二节 理想建设的内容 | 285 |
| 第三节 理想建设的方法和途径 | 295 |
|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道德建设 | 300 |
| 第一节 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对道德建设的推 动作用 | 300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主要内容 | 314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指导原则 | 333 |
|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民主法制观念 建设 | 339 |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方面 | 339 |
| 第二节 民主法制观念建设的内容 | 349 |
| 第三节 民主法制观念建设的途径 | 356 |

| | |
|-------------------------------|-----|
|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文化建设 | 364 |
| 第一节 教育科学文化的重要性 | 364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基本任务 | 372 |
| 第三节 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措施 | 379 |
| 第十五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与精神文明建设 的根本 | 387 |
| 第一节 发挥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 | 387 |
| 第二节 共产党员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模范 作用 | 394 |
| 第三节 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 | 401 |

绪 论

中国共产党在1978年底胜利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党的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标志着我国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在党的这次中央全会所重新确立的马克思主义路线的指引下，中国人民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取得了一个又一个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奠定了向着宏伟战略目标继续前进的基础。

8年来，我国10亿人民都身受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之惠。现在，“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已经成为全国人民最亲切的政治概念。1987年1月，赵紫阳同志在春节团拜会上的讲话中，代表党中央对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作了完整、科学的概括，指出：“中共中央认为，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就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条路线的基本点是两条：一条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一条是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赵紫阳同志接着还阐述了两个基本点相互联系、缺一不可的辩证关系：“不讲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搞活就没有方向，没有保证。不讲改革、开放、搞活，就不可能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就谈不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①赵紫阳同志的这个论断，对我们全面准确地理解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纠正和防止认识上可能存在的片面性，十分重要。

^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人民出版社 第391页。

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首先就要正确认识中国现在处在什么阶段，这个阶段最大的实际是什么。1981年6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曾指出，我国目前所处的社会阶段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1986年9月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又重申了这个论断。那么，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最大实际是什么呢？就是我们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但又还处在生产力不发达，经济文化落后的状态，加上有10亿人口。因此，建设社会主义首先面临的是摆脱贫穷的问题。这是我们党确定政治路线和提出奋斗目标的基本根据和出发点。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主要做了两件事，一是拨乱反正，二是全面改革。我们所进行的最根本的拨乱反正，就是把全党和全国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提出党的政治路线是把四化建设作为重点，在坚持四项原则的基础上，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党在长时期内的重大失误，就是没有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仍然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轻视教育科学文化建设，极端夸大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直到发生“文化大革命”那场内乱。如果不彻底纠正“左”的错误，坚决实现工作重点的转移，集中力量发展经济，就会使我国长期停留在贫穷落后的状态，那么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不能充分体现，社会主义道路就很难长期坚持。社会主义不应当是贫穷的。所以在我国，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为中心，第一步摆脱贫穷，走向小康，并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这是当前我国人民最基本的要求。

为了搞好经济建设，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坚定不移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决定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同时就着重指出了改革的问题，并作出了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重大决策。党的十二大明确提出了有系统地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任务。改革首先是从农村开始的，以后重点转移到城市。在多年酝酿和农村改革成功的基础上，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逐步展开。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正反两方面的经验，特别是近几年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经验，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这个《决定》，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按照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要求，对我国原有经济体制的特点，形成过程及其弊端作了科学的分析和正确的评价，阐明了加快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必要性、紧迫性，规定了改革的方向、性质、任务和各项基本方针政策，是指导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文件。特别是其中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论断，更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方面的一个重大突破，具有极其重要、极其深远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历史告诉我们，商品经济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它不仅有力地推动了社会生产力，而且有力地推动了科学技术和整个文化，推动了全世界范围的各种形式的交往。马克思主义作为先进的科学理论体系，也是与商品经济这种进步所提供的条件分不开的。在现阶段，我们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集中力量

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也必须大力发展战略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我国原有经济体制的主要弊端是：政企职责不分，条块分割，国家对企业统得过多过死，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市场的作用，分配中平均主义严重。归结到一点，这种僵化的经济体制模式的根本缺陷，就在于它脱离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客观实际，从而使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活力，因此必须坚决予以改革。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我们改革经济体制，就是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一系列相互联系的环节和方面。改革是在党和政府领导下有计划、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的，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在一定的范围内也发生了某种程度的革命性变革。这是一项艰巨而复杂的任务，它必然要在不断解决各种矛盾中前进。不仅有新旧经济体制交替所造成的种种矛盾，而且有经济体制改革与社会、政治、思想、文化等方面的矛盾。今天我们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既要看到商品经济发展对于科学技术、文学艺术、思想理论等的巨大推动作用，也要看到这个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在思想文化方面带来一些需要抵制和克服的消极因素。无论是从其积极影响的发挥还是消极影响的克服来说，都证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发挥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必然要求。

在全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现代化经济建设上来以后，党中央曾多次郑重提出：我们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一定要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是建设社会主义

的一个战略方针问题。在社会主义时期，物质文明为精神文明的发展提供物质条件和实践经验，精神文明又为物质文明的发展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为它的正确发展方向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特征，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体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渗透在整个物质文明建设之中，体现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它是关系到社会主义兴衰成败的大事。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拨乱反正的胜利完成和全面改革的展开，随着物质文明建设的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但同时也应看到，精神文明建设在许多方面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同改革和开放的形势不相适应。随着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完善，人们的思想意识、精神状态发生深刻的变化，对精神文明建设又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现代化建设、改革和开放的关系作了原则的说明，对我们认识问题，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认真研究中国的国情，并结合实际努力学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学习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六中全会关于经济体制改革、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决议，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上述问题的重要论述，弄清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搞活方针的关系，弄清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以及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意义，对于全面推进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必将产生巨大的动力和深远的影响。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

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要了解和认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本内容和运行规律，首先必须弄清和掌握商品经济的基本知识及其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为学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奠定必备的基础。

第一节 商品经济的一般原理

一、商品的基本属性

(一) 什么是商品

商品是指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商品必须具备如下几个特点：

1. 商品必须是能够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物品，如果一种物品不能满足人们的需要，人们要它有什么用呢？
2. 商品必须是人们劳动的产品。自然界天然存在很多有用的东西，如阳光、空气、流水等，人们可以随意享用，但它们并不是商品。只有人们通过有目的的生产劳动创造的物质资料，才能成为商品。
3. 商品必须是通过交换进入社会消费的劳动产品，象粮食、蔬菜、生猪、家禽等都是农民生产出来的劳动产品。

但只有出售的那一部分才是商品，而供自己消费的部分就不是商品。

（二）商品的二因素

商品的二因素，即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

商品的使用价值，是指物的有用性，即商品能够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属性。不同的商品，由于它们的自然属性不同，能够满足人们的不同需要，因而具有不同的使用价值。例如，衣服、食品可以满足人们物质生活的需要；书籍可以满足人们精神生活的需要；机床、拖拉机可以满足人们生产上的需要。同一种物品又具有多种自然属性，因而有多种使用价值。如煤、石油既可以用于生产，也可以用于生活；可以直接作燃料，也可以提炼各种化工产品。商品多方面的使用价值，是随着生产和科学的发展而逐步被发展的。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它本身并不反映任何社会生产关系。人们决不能从馒头的滋味中品尝出它是由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生产的面粉做成的，还是由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生产的面粉做成的。

商品的价值，是指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人类劳动。商品之所以能够用来交换，不仅因为它具有使用价值，而且因为它具有价值。价值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它只有在商品的相互交换中，通过交换价值表现出来。交换价值表现为一种使用价值同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量的比例。例如 1 只羊换 40 斤大米，40 斤大米就是 1 只羊的交换价值。不同商品的使用价值在质上是不同的，它们之间无法在量上进行比较。那么，到底是什么东西使不同使用价值的商品能够按照一定的比例相互交换呢？撇开各种商品的使用价值不管，就会发

现它们都有一种共同的属性，即都是劳动的产物，在生产它们的时候，都曾经付出了人的劳动，也就是说各种商品都凝结着一定数量的人类劳动。1只羊之所以等于40斤大米，就是因为在生产它们的时候，付出了等量的人类劳动。这种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就是商品的价值。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基础，交换价值是价值的表现形式。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它反映了商品生产者之间相互交换劳动的社会关系。

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体，它们互为存在的条件。使用价值是价值的物质承担者，没有使用价值的东西不可能成为商品，也不可能有价值；同样，没有价值的东西，即使有使用价值，也不是商品。使用价值和价值又是互相排斥的。它们同为商品的属性，但不能被商品生产者同时占有。商品的生产者，生产了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为了供社会消费，以便取得商品的价值。购买商品的人，为了取得商品的使用价值，必须拿出相当于商品价值的一份使用价值或货币同商品生产者进行交换。交换的结果，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分别归买卖各方占有。

（三）劳动的二重性

商品的二因素是由生产商品的劳动二重性：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所决定的。

具体劳动，就是指在一定具体形式下进行的劳动。一种具体形式的劳动，能够生产出特定品种的产品，而一种特定品种的产品，能够满足人们一种特定的需要。因此，具体劳动创造了商品的使用价值。具体劳动是千差万别的，由具体劳动创造的社会上商品的使用价值也是千差万别的。

抽象劳动，就是指撇开了具体形式的一般人类劳动。由具体劳动生产的商品是千差万别的，但是，各种不同的产品都可以进行比较，并按一定的比例进行交换。这说明在多种多样的具体劳动里，隐藏着一种共同的东西。这种共同的东西是什么呢？如果把它们的具体形式撇开，它们都是人类劳动力的支出，都是人类脑力、体力的耗费，都是一般的人类劳动。这种撇开了具体形式的一般人类劳动，就是抽象劳动。商品的价值就是由抽象劳动形成的、是抽象劳动的凝结，是各种商品互相比较的基础。

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并不是两种不同的劳动或两次劳动，而是同一劳动的两个方面，或两重性。正是生产商品的劳动二重性，决定了商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二因素。因此，马克思指出：“一切劳动，从一方面看，是人类劳动力在生理学意义上的耗费；作为相同的或抽象的人类劳动，它形成商品价值。一切劳动，从另一方面看，是人类劳动力在特殊的有一定目的的形式上的耗费；作为具体的有用劳动，它生产使用价值。”^①

（四）商品的价值量

既然价值是劳动创造的，是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那么，商品价值量的大小，只能由生产商品所消耗的劳动量或劳动时间来决定。商品的价值量用劳动量或劳动时间来计量，是否意味着一个商品生产者越懒惰，越是消极怠工，生产商品所花费的劳动时间越多，这种商品的价值就越大呢？不是。这里所说的生产商品的劳动时间不是任何一种个别劳动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0页。